



PLUS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普納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3)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及
更換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臨時清盤人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已獲股東透過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更換董事

退任董事鄒藝尚先生、張屹先生及劉藝全先生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彼等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將不再為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臨時清盤人欣然宣佈以下各項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透過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一、將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視為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 二、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臨時清盤人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三、重選蔡文安先生、楊孟璋先生及陳健生先生為董事；及授權臨時清盤人釐定董事酬金；
- 四、續聘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臨時清盤人釐定其酬金；及

- 五、(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
-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數目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 (C) 擴大根據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根據5(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之股本面值總額至根據5(A)項普通決議案可能發行之股份總額。

更換董事

退任董事鄒藝尚先生、張屹先生及劉藝全先生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彼等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將不再為董事。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普納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臨時清盤人」	廖耀強先生及莫禮詩先生(均屬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彼等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之香港特別行政區最高法院命令獲委任
「股東」	本公司股東

代表
普納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廖耀強
莫禮詩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鄒藝尚先生、胡建先生及崔靜亞先生

非執行董事：

翁先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文安先生、楊孟璋先生及陳健生先生

臨時清盤人共同及各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意見乃經審慎及仔細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